

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

非凡十年

教育公平的阳光遍洒神州大地

本报记者 李丹

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的重要基础。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始终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将促进教育公平作为国家基本教育政策，教育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10年来，围绕教育机会、条件、质量和保障公平，党中央出台一系列重大举措，着力解决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教育脱贫攻坚持续推进，义务教育阶段20多万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辍学实现了动态清零；特殊教育提升计划让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超过95%；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和“公民同招”政策全面落实，优质普通高中学校50%以上的招生指标合理分配到区域内初中，“择校热”大幅降温……我国教育正向着实现更高水准的公平迈出坚实步伐。

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优质发展

人生百年，立于幼学。学前教育关系亿万儿童健康成长，关系千家万户的幸福和谐，关系国家发展和民族未来。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对学前教育做出全面系统重要部署。党的十八大提出“办好学前教育”，党的十九大要求“在幼有所育上取得新进展”。2018年印发的《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是以党中央的名义出台的第一份学前教育文件，进一步明确了学前教育公益普惠的基本方向，提出了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的重大政策举措。

破解“入园难”。10年来，在广大教育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学前教育资源总量迅速增加。2021年，全国幼儿园数量达到29.5万所，比2011年增加12.8万所，增长了76.8%，切实满足了不断增加的适龄儿童入园需求。

破解“入园贵”。10年来，教育部门着力构建以普惠性资源为主体的办园体系，学前教育资源结构发生了格局性变化。2021年，包括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的全国普惠性幼儿园达到24.5万所，占幼儿园总量的83%。

不仅是城市居民，农村居民也实现了家门口入园的愿望。2021年，农村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90.6%，每个乡镇基本都有一所公办中心园，大村独立办园、小村联合办园。城乡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成。

10年来，针对学前教育的财政投入力度也在持续加大。2020年全国财政性学前教育经费为2532亿元，比2011年的416亿元增长了5倍；财政性教育经费占比从2011年的2.2%提高到2020年的5.9%。中央财政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10年累计投入超过1700亿元，有效拉动了地方财政投入的快速增长，为学前教育发展

提供了有力保障。

义务教育：从“有学上”到“上好学”

义务教育是整个教育体系中时间最长、人数最多的阶段。办好义务教育事关亿万少年儿童健康成长，事关国家发展和民族未来。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义务教育认真践行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崇高使命，以均衡发展作为战略任务，以促进公平和提高质量作为工作重点，不断完善政策保障体系，努力满足人民群众从“有学上”到“上好学”的美好期盼。

从2012年到2021年，短短10年间，我国义务教育在实现全面普及的基础上，实现了县域基本均衡发展，成为我国义务教育发展史上一个新的里程碑。

10年来，党中央、国务院先后出台了《关于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等系列重要文件，从布局规划、学校建设、经费投入、教师队伍、学校管理、质量评价等方面进一步完善了义务教育的政策保障体系。经济社会发展规划、财政资金投入、公共资源配置等都优先保障义务教育。

据统计，2012年至2021年，财政性义务教育经费从1.17万亿元增加到2.29万亿元，占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投入的比例始终保持在50%以上。

在脱贫攻坚的漫漫征程中，实现义务教育有保障是切断贫困代际传递的重要法码。各地教育部门健全控辍保学联控联保长效机制，挂牌督战重点地区，确保辍学学生能够找到、劝得回、留得住。2012年至2021年，全国小学净入学率从99.85%提高到99.99%以上，初中阶段毛入学率始终保持在100%以上。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脱贫家庭学生辍学实现了动态清零，长期存在的辍学问题得到了历史性解决。

为切实保障残疾儿童少年平等接受教育的权利，国家连续实施特殊教育提升计划，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超过95%。2021年，全国共有特殊教育在校生92万人，比2012年增加了54.1万人，增长142.8%。

10年来，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水平不断提升，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已经确立。2012年至2021年，小学生均经费支出从每生每年7447元增至14458元，初中生均经费支出从每生每年10218元增至20717元。生均公用经费标准经过多次提标，达到东中西部统一的小学650元、初中850元的标准。

坚持补短板、兜底线，教育部门实施了“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等重大项目，中央财政累计投入4000多亿元，带动地方投入超过1万亿元。

为解决群众关注的“择校热”难题，10年来，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改革不断深化。免试就近入学和“公民同招”政策得到全面落实，违规招生行为得到全面规范，“择校热”大幅降温，入学机会更加公平。落实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学政策，

2021年义务教育阶段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就读和享受政府购买民办学校学位服务的比例达到90.9%。

资助体系：助力教育公平发展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学生资助工作。经各方共同努力，目前我国已建成中国特色学生资助体系，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目前，我国学生资助已形成投入上以政府资助为主、学校和社会资助为辅，方式上以无偿资助为主、有偿资助为辅，对象上以助困为主、奖优为辅的资助体系，涵盖28个中央政府资助项目，“奖、助、贷、免、勤、补、减”多元政策相结合，年资助1.5亿人次，年资助金额达2600多亿元。

10年来，国家建立了学前教育资助制度。为小学生免费提供汉语字典，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新设立了中职国家助学金、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金、学业奖学金，启动了高校新生入学资助项目，出台了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役国家资助办法、直招士官国家资助政策等。同时，通过对各阶段17项国家学生资助政策进行调整和完善，确保资助政策和资金投入向中西部地区倾斜、向欠发达地区倾斜、向民族地区倾斜、向特殊困难群体倾斜。

10年来，全国学生资助金额累计超过2万亿元。其中，财政投入资金累计达1.45万亿元，占资助资金总额的72%。年资助金额从2012年的1322亿元增加到2021年的2668亿元。财政支持力度持续加大。

随着资金投入力度加大，资助标准也水涨船高，受助学生的生活水平有了显著提高。义务教育阶段，两次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补助标准，从每生每天3元提高到5元，逐步实现从“吃得饱”向“吃得好”的转变。高中阶段，普通高中、中职国家助学金标准从平均每生每年1500元提高到2000元；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标准从平均每生每年3000元提高到3300元；国家助学贷款额度从每生每年不超过6000元提高到本专科生12000元、研究生16000元，并相应提高基层就业和应征入伍服役贷款代偿标准。

10年来，国家全面实行城乡义务教育“两免一补”政策。“一补”范围从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扩大到非寄宿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范围实现原国家扶贫开发重点县全覆盖，扩大中职免学费、高职国家励志奖学金和国家助学金覆盖面，增加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名额，完善退役士兵教育资助政策，将预科生和科研院所等各类培养单位的研究生、军队院校招收的无军籍地方全日制学生，全部纳入高等教育学生资助政策范围。

10年来，累计资助学生近13亿人次，年资助人次从2012年的近1.2亿增加到2021年的1.5亿，实现了资助政策“所有学段、所有学校、所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全覆盖。

随着我国学生资助政策不断完善和投入力度不断加大，教育公平理念落地生根，教育公平的阳光已洒向每一片土地。



见证这十年

集团化办学破解“择校热”

本报记者 李丹

当义务教育全面普及，从根本上解决了适龄儿童少年“有学上”的问题后，我国区域之间、城乡之间、学校之间的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差距逐渐凸显。“上好学”呼声渐起，“择校热”升温、家长陷入群体焦虑……这是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高质量教育需求与供给不足的矛盾的集中反映，也使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成为必然选择。

在北京小学校长李明新看来，治理“择校热”有一个必须解决的实际问题，就是最大限度满足人民群众让孩子享受优质教育的需求。面对办学质量不均衡、优质教育资源缺乏的现状，以集团化办学方式推进优质教育资源均衡发展，成为教育改革的一大亮点。

李明新介绍，2011年，北京小学在西城区教委的支持下，成立了北京市第一个公办学校组建的教育集团，开始了集团化办学的有益探索。在随后的10年间，他们在北京西城、房山、大兴、通州、丰台的分校广泛传播先进的教育思想、管理理念和办学经验，共享优质教育资源，吸引了众多片区内学生“回流”，抑制了“择校热”的持续升温。

“以北京小学天宁寺分校为例，原来

天宁寺周边北京户籍的孩子绝大多数都择校，一年级只能招到2个至3个班，而且多为非京户籍流动人口子女。”李明新说，2014年该校进入集团后，当年就实现了本地户籍孩子大量“回流”入学，达到6个班。现在，每年新招一年级达到14个班。“目前学校办学规模已经从进入集团前的450人发展到2300多人，天宁寺周边家长也不再托关系择校了，而是高高兴兴地送孩子到天宁寺分校来上学。家长都说，天宁寺分校让我们享受到了北京小学的优质教育。”李明新说。

公办学校采取集团化办学，带来的直接好处是“择校热”大幅降温，教育生态得到恢复。“在教育改革发展探索中，要坚持把促进人的全面发展、适应社会需要作为衡量教育质量的根本标准。”李明新表示，用均衡方式实现教育公平，不能只停留在机会公平上，也应重视过程的公平。教育集团要体现引领学校组织变革的集团化办学价值，探索多种路径与策略，使均衡走向优质，让学生获得发展，让教师获得成长，让家长获得改革红利。



图① 浙江台州仙居县迎晖幼儿园的孩子们在长卷上画出心中的绿色。
王华斌摄(中经视觉)

图② 江西吉安第三中学的学生在课余时间跳绳子操。
李军摄(中经视觉)

图③ 陕西安康平利县老县镇中心小学的学生在宽敞明亮的教室里上课。
新华社记者 邵瑞摄

